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教材建设专业委员会

关于开展浙江省高校“十三五”第二批新形态教材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浙江省各高校教务处：

为贯彻全国本科教育会议精神，深入推进我省高校教育信息化工作，促进“互联网+教育”背景下“十三五”高校教材建设工作，鼓励教师利用信息技术创新教材形态，充分发挥新形态教材在课堂教学改革和创新方面的作用，不断提高课堂和课程教学质量。根据教育厅“互联网+教学”有关文件精神，“十三五”期间将建设1000种新形态教材，浙江省高教学会教材建设专业委员会决定开展第二批新形态教材建设项目的申报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立项原则与主要范围

按照坚持“分类指导与分批立项、专业特色与重点课程、富媒体与纸质教材、新编教材与修订教材”相结合的原则，组织开展第二批新形态教材的申报与评选工作。主要立项范围如下：

1.所申报的教材原则上要求是本科和高职高专院校的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通识教育课和创新创业教育课等教材，包括新编教材和修订教材。

2.可以利用互联网信息技术开展线上与线下教学结合的教材。新编教材要求已经完成部分样章的编写。修订教材原则上要求有一定的使用学校或较大的使用量。

同等条件下，将优先评选下列新形态教材：

1.实施“一拔尖六卓越”人才培养计划和开展新工科、新文科、新农科等改革的课程教材；

2. 与浙江省经济发展尤其是与信息、环保、健康、旅游、时尚、金融、高端装备制造、文化创意等八大产业发展相结合，符合学校发展定位和优势，具有浙江特色和本校特点的教材；与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

等发展规划以及我国先进制造业和“互联网+”的新趋势相结合，所开发的创新创业、跨境电子商务、物联网、人工智能、机器人、大数据类等教材；

3．有国家及省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程、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国家及省级优势特色专业，国家及省级教学成果奖，国家级和省级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等支撑的课程教材；

4．通识教育类核心课程教材及多校联合编写的新形态教材。

二、教材编写的基本要求

1．教材建设必须坚持我国高等教育发展道路。教材内容要求树立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具有较高的思想性、科学性、时代性和系统性。

2.主编（第一主编）必须承担全书四分之一以上的编写任务，原则上要求长期从事相关课程教学工作，具有教材编写经验，并有高级职称。

3.教材编写的基本原则：结合高等学校实际需要，发挥优势，突出特色，填补空白，确保质量。鼓励专业优势明显、教学科研水平较高的个人或教学单位根据上述原则编写教材。

4.教材应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形势，正确反映现代教育思想，体现改革精神，融合互联网新技术，结合教学方法改革，创新教材形态，即通过移动互联网技术，以嵌入二维码的纸质教材为载体，嵌入视频、音频、作业、试卷、拓展资源、主题讨论等数字资源，将教材、课堂、教学资源三者融合，实现线上线下结合的教材出版新模式。

5.教材应适应教学对象的培养目标与课程教学要求，取材适宜，深浅适度，篇幅适当，能充分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6.教材体例规范科学。原则上要求绪论（前言）、正文、习题、参考文献齐全。文字规范，语言流畅，图文配合得当，图表清晰准确，标点、符号、公式、数据、计量单位等符合国家标准。

7.教材编写者要按时完成教材编写任务，恪守学术道德，所编写教材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

8.教材主编两年内没有退休、调离申报学校以及出国一年以上等可预见的人事安排。

三、推荐申报与评选立项

1.推荐申报工作以学校为单位统一组织，浙江大学计划单列，浙江省重点建设高校推荐申报不超过 8 种，普通本科院校推荐申报不超过 6 种，独立学院和高职院校推荐申报不超过 4 种（重点建设的高职学院可推荐 5 种），鼓励多校联合申报建设新形态教材，联合申报新形态教材的不占学校推荐名额。

2.2018 年新形态教材计划拟立项 500 种左右。由教材建设专业委员会组织相关本科和高职高专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有关专家等对申报教材进行评审，评审结果上报教育厅高教处审核同意后发文公布。

3. 2018 年度立项建设的新形态教材原则上应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出版，并在出版教材的封面上标注“浙江省普通高校新形态教材项目”字样和 Logo。立项教材正式出版后将被优先推荐参加省高校优秀教材的评选。浙江大学出版社将设立“新形态教材建设项目基金”，凡立项并在浙江大学出版社出版的教材，将给予 3000～5000 元的奖励。

4.分册教材（上、中、下册等）、成套教材（理论教材与配套实验教材、习题集等配套出版，教师用书与学生用书配套出版等）、系列教材（丛书）按整体申报，算一个品种，申报时占一个名额。如果系列教材有多名主编且属于不同高校，由其中一本教材的第一主编对整套教材进行申报（每本在系统中单独填报，备注系列教材名称），不占本校推荐名额。

5. 为使申报教师更好地了解新形态教材建设的形式和内涵，教材专委会将于 10 月 22 日在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召开“2018 年浙江省高校新形态教材建设推进会”（会议通知另发）。

四、材料提交

1.各学校指定一名教材负责人，填写《附件 1：教材网站学校管理员信息表》并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前发送至邮箱（502547310@qq.com），获取管理员账号和密码，管理学校教材的申报工作。

2.由申报教师在浙江省高校教材网上完成申报表的填写，网站地址为 http://118.178.225.61/，具体操作参考附件 2。教师申报后并由学校教材负责人网上审核通过后，正式提交至省高教学会教材建设专业委员会进行评审。

3.新编教材须提供编写大纲及不少于两个章节的样章（各 1 份）；修订教材

须提供已出版的样书（1 册）；引进国外优秀原版教材须提供原版教材（1 册）或相应材料。

4.各高校统一推荐后，须寄送 1 份学校主管部门盖章的《2018 浙江省普通高校新形态教材项目申报推荐汇总表》（见附件 3）。

各高校网上申报及材料寄送截止时间：2018 年 12 月 15 日。以上 3、4 项材料请寄送至：

教材建设专业委员会秘书处浙江大学教材中心联系人：季素娅

电话：0571-88273692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48 号浙江大学西溪校区西四教学楼 618 室（教材中心）

教材申报系统联系人：浙江大学出版社　傅宏梁

邮箱：502547310@qq.com　　联系电话：0571-88273329

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教材建设专业委员会

2018 年 10 月 15 日